

國立臺北大學 書函

地址：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
承辦人：張家慧

電話：02-86741111#66056

傳真：02-86718039

電子信箱：vince054@mail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人字第11405086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4日制定公布之「運動部組織法」、
「運動部全民運動署組織法」及同日修正公布之「行政院組織法」第3條條文、「教育部組織法」第2條、第5條、第9條條文、「國家運動科學中心設置條例」部分條文、「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設置條例」，業經行政院定自114年9月9日施行，並於114年6月18日以院授人組字第11420010411號令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4年6月24日臺教人(二)字第1140065262號書函轉行政院114年6月18日院授人組字第1142001041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(含附件)(請自行至電子公布欄下載)